

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换届情况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换届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于2017年6月11日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选举赵国锋先生、解敏雨先生、王立新女士、贺晞林先生、权乐先生、刘益民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选举周爱民先生、杨建文先生、冯栋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任期三年。

二、第三届董事会成员情况

1. 赵国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9,220,609 股，持股比例 24.19%；
2. 解敏雨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,218,033 股，持股比例 7.82%；
3. 王立新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,486,437 股，持股比例 1.87%；
4. 贺晞林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61,934 股，持股比例 0.20%；
5. 权乐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持股比例 0.00%；
6. 刘益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持股比例 0.00%；
7. 周爱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持股比例 0.00%；
8. 杨建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持股比例 0.00%；

9. 冯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持股比例 0.00%。

上述人员中，新任独立董事周爱民先生、杨建文先生、冯栋先生的简历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，上述人员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三、董事会换届对公司的影响

依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上述董事的选举为公司正常换届，换届后能满足公司治理需求，对公司治理机制产生积极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